**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出國實習離校申請表**

111.06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個人資料** | | |
| 系所名稱 | 中文姓名 | 英文姓名  (同護照) |
| 學號 | 身份證號 | 出生年月日 YYYY/MM/DD |
| 身份別 □大學\_\_\_\_\_\_\_\_\_\_年級 □碩士/博士\_\_\_\_\_\_\_\_\_\_年級 | | □役男身份 □非役男身份 |
| **聯絡資料** | | |
| 聯絡電話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手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地　　址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電子信箱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監護人姓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關係\_\_\_\_\_\_\_\_\_\_\_ 監護人聯絡電話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
| **前往實習機構或企業資料** | | |
| 國家： | 城市/地區： | |
| 機構/企業名稱： | | |
| 機構地址： | | |
| 實習期程： 請填寫出國實習正確期程(YYYY/MM/DD - YYYY/MM/DD) | | |
| **※所持有簽證類型為** □台胞證 □學生簽證 □實習簽證 □工作證 □旅遊簽證 □其他:\_\_\_\_\_\_\_\_\_\_  **請提供 簽證影本+相關資料(使用釘書機於申請表後)** | | |
| **實習評估單位核章**  ※請先經輔導老師確認後，經系所單位主管核章，確認同意實習之事實。 | | |
| 學生本人簽名處 | 實習輔導老師核章處 | **1.系所承辦及2.單位主管 核章處** |
| **需檢附相關參考資料**  □本人已備妥相關資料出國 | □確認學生已備妥相關資料出國 | ※請注意：  **系所承辦 及 主管 皆須核章!!**  □確認學生已備妥相關資料出國 |
| 教務處 核章處(如無，免會) | 學生事務處 核章處(如無，免會) | 研發處 核章處 |
| ※請注意：  欲申請校外實習學分請填。  □是，時數不得低於320小時且學分認定方式應依系所規定為原則。  □否。 | ※請注意：  出國實習超過4個月以上並具有役男身份者，請填妥「本校具有役男身分學生出國實習申請書」，並送學生事務處辦理。 | ※請注意：  1.相關資料為： 合法簽證(影本)+簽定合約(影本)。  2.本表+相關資料請由實習生本人送研究發展處存查。 |